

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2月21日证监许可〔2016〕3136号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1月25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者根据所持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策略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等。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6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6个月的最后1日。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7月2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

一、基金基本情况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设立日期:2004年4月19日
核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核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联系人:邵恒
电话:021-68886996
传真:021-68887997

股权结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9%、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27%、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4%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章宏韬先生,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安徽省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政治处职员,安徽省农村经济委员会调查研究处秘书、副科级秘书,安徽证券交易中心综合部(办公室)经理助理、副经理(副主任),安徽省证券业协会合肥蒙城路营业部总经理,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总裁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副总裁、总经理,现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证券业协会创新发展战略专业委员会委员。

姚怀然先生,董事,学士学位,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金融管理处主任科员,安徽省证券公司营业部经理、总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兼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范强先生,董事,大专学历,历任安徽省财政厅工交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安徽省财政厅工交处副处长,省地税局直属分局副局长、局长,安徽省地税局计财处处长,省地税局财务总监,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副总经理兼任华安证券董事、皖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郑晓静女士,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合肥市财政局预外处(非税局)科员,合肥市财政局办公室科员、副主任,合肥市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合肥市金融办(市投融资管理中心)资本市场处(企业融资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合肥市金融办担保与保险处处长,合肥市金融办资本市场处处长。现任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合肥兴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海春先生,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担任安徽省证券公司合肥营业部业务员、上海自忠路营业部业务主管、合肥第二营业部经理助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德州营业部总经理、合肥花园街营业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瑞中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历任安徽铜陵财专教师,中国宏观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信息部主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任信息部经理、深圳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商品交易所常务副总裁,深圳特区证券公司(现巨田证券)高级顾问。现任深圳前海华期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冠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庆平先生,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金融专科学校讲师、处长,申银证券公司哈尔滨营业部总经理,上海鑫兆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顾问,宁波国际银行上海分行行长,上海金融学院客座教授。

张春美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张江公社团委副书记,上海建平中学教师,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投资管理部部总经理,并购及资本市场部总经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衍生产品部总经理,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上海双创投资中心总经理。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忠道先生,监事会主席,本科学历。历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理论教研室助教,安徽省财政厅副主任科员,安徽信托投资公司部门经理,安徽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副主任、安徽省皖煤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梅翀军先生,监事,金融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先后在安徽省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安徽省物资局(后更名为安徽省徽商集团)工作,历任合肥兴泰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业务经理,合肥兴泰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研究所副所长。现任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研究所所长,安徽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硕士(研究生)兼职导师。

李宏升先生,监事,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国元证券斜土路营业部交易部经理,交通银行托管部基金会计,基金清算。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

邵恒先生,监事,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CFP。历任

雀巢(中国)有限公司市场部助理,强生(中国)有限公司市场部助理,讯驰投资咨询公司高级研究员,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营销经理、双子星信息公司合伙人。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拓展部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章宏韬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余海春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满志弘女士,督察长,管理学硕士,CPA。曾任道勤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监。

陈大毅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先后供职于安徽省证券公司上海自忠路营业部、徐家汇路营业部,华安证券上海总部,华安证券网络经纪(筹),上海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受托投资部门负责人,曾任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龚炜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先后供职于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监,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基金经理。

曹华玮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先后供职于庆泰信托公司、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机构理财部总监,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介

胡伟先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本科学历,十四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珠海市商业银行营运部交易员,从事债券研究及债券交易工作,2006年11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债券交易员,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现任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保本混合型基金经理,华富恒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恒利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基金经理,华富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金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经理、华富可转债债券型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姚晓蛟女士,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六年证券从业年限,先后任职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交易管理工作。2016年11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基金经理、华富恒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经理。

5、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负责公募基金投资决策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公司分管公募投资业务的领导,涉及公募投资和研究的部门的业务负责人以及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人员组成。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分管公募投资业务的最高业务领导担任,负责投资决策的召集和主持。

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姓名和召集如下:

姓名/职务	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司副总经理、基金经营人
胡伟先生	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曹华玮先生	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研究部副总监
陈静刚先生 尹俊刚先生	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姚晓蛟女士	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公司总经理助理、创新业务部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本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成立时间:1992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收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外汇存款;外汇放款;外汇汇兑;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及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经营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93.5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05号

联系人:胡波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自2003年开展资产托管业务,是较早开展银行资产托管服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经过二十年来的稳健经营和业务开拓,各项业务发展一直保持较快增长,各项经营指标在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处于较好水平。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于2003年设立基金托管部,2005年更名为资产托管部,2013年更名为资产托管与养老金业务部,2016年进行组织架构优化调整,并更名为资产托管部,目前下设证券托管处、客户资产托管处、内控管理处、业务保障处、总行资产托管运营中心(含合肥中心)五个职能处室。

目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已拥有客户资产托管、资金信托保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全球资产托管、保险资金托管、基金专户理财托管、证券公司客户资产托管、期货公司客户资产托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私募股权投资托管、银行理财产品托管、企业年金托管等多项托管产品,形成完备的产品体系,可满足多领域客户、海内外市场的资产托管需求。

三、部分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系统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方萍
咨询电话:021-50619688,400-700-8001
传真:021-68415680
网址:www.hf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范超
联系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72
客服电话:953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电话:0431-85096517
客服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相关程序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31层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潘伟
电话:021-68886996
传真:021-68887997

四、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31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电话:021-62281910
传真:021-62286290
联系人:曹小勤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小勤、林晶

第四部分基金份额的分类

一、基金份额的分类

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数量,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设A类和B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份额分类进行调整并公告。

分类别	A类基金份额	B类基金份额
基金账户级基金份额余额	100份	500万份
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0.25%	0.01%

二、基金份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约定因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认(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信息披露办法》之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三、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达到B类基金份额类别的最低份额要求时,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该类基金份额自动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基金份额最低份额要求时,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该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额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五、部分基金名称

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

第六部分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包括:

(一)现金;

(二)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款;

(三)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

(四)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第九部分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保持组合高度流动性的前提下,结合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金融市场运行、资金流动情况、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形态等方面的分析,合理安排组合期限结构,积极选择投资品种,采取主动性的投资组合和精细化的操作手法,发现和捕捉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具体包括:

1. 短期利率水平预期策略

通过短期利率水平预期策略,深入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趋势,分析国家货币政策导向、短期资金市场利率波动、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变化,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货币资产的配置策略。当预期短期利率呈下降趋势时,侧重配置期限稍长的短期金融工具;反之,则侧重配置期限较短的金融工具。

2. 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

收益曲线策略即在不同期限投资品种之间进行的配置,通过考察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寻求在一段时期内采取因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变化所产生的超额收益。货币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反映债券市场利率水平之间的关系,反映市场对较短期限经济状况的判断及对未来短期经济走势的预期。

3. 组合剩余期限策略、期限配置策略

结合宏观经济和利率预期分析,在合理运用量化模型的基础上,动态确定并控制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以满足可能的、突发的现金需求,同时保持组合的稳定收益;特别在债券市场中,根据收益率曲线情况,投资一定剩余期限的品种,稳定收益,锁定风险,满足组合目标期限。

4. 类别品种配置策略

在保持组合资产相对稳定的条件下,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流动性指标,决定各类资产的当期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收益水平、市场偏好、投资限制、基金收益目标等决定不同类别资产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以此实现两个目标:一是满足基金流动性需求,二是获得投资收益。

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本着谨慎性原则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按照资产支持证券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定价,通过持续的信用评级分析和跟踪、量化模型评估、投资限额控制等方法对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进行有效的风险评估和控制,并在此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个券选择、信用产品交易策略等各种策略,精选品种,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定收益。

6. 回购策略

当预期市场利率下跌或者利率走势平稳时,通过将剩余期限相对较长的短期债券进行回购质押,融资后再购买短期债券。在融资成本低于短期债券收益率时,该投资策略的运用可实现正收益。

7. 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银行大额存单、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商业票据以及各种衍生产品的动向,一旦监管机构允许基金参与此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本基金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对该金融工具的研究,制定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在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投资。

第十部分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根据基金的投资标的、投资目标及流动性特征,本基金选取同期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一部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期间为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1,083,063,778.41	44.92
	其中:债券	11,083,063,778.41	44.92
	资产支持证券	-	-
2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99,518,009.28	24.30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138,513,113.80	30.51
4	其他资产	54,246,480.04	0.20
5	合计	26,675,340,281.63	100.00

1.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逆回购融资余额	-	0.00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逆回购融资余额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1.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的情况。

1.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7.8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浮动利率债券	-	-
2	30天-60天	3.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浮动利率债券	-	-
3	60天-90天	32.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浮动利率债券	-	-
4	90天-120天	34.2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浮动利率债券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1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浮动利率债券	-	-
合计		99.82	-

1.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240天的情况。

1.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0,943,667.31	0.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49,526,962.19	6.18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49,526,962.19	6.1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10,226,194,166.91	38.30
8	合计	-	-
9	合计	11,083,063,778.41	44.93

1.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余额(元)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620136	18F广发银行CD136	20,000,000	1,980,923,827.01	7.43
2	111815300	18F民生银行CD184	20,000,000	1,980,923,827.01	7.43
3	111880173	18F工商银行CD184	13,000,000	1,297,444,499.97	4.83
4	111880111	18F农业银行CD260	13,000,000	1,298,543,091.48	4.82
5	111814089	18F工商银行CD288	8,000,000	794,799,236.65	2.98
6	111810213	18F招商银行CD213	5,000,000	498,232,340.59	1.86
7	111880141	18F工商银行CD268	5,000,000	494,991,534.45	1.86
8	111880156	18F工商银行CD268	5,000,000	494,932,415.97	1.86
9	170211	17国债11	3,900,000	389,243,493.51	1.46
10	170207	17国债10	3,900,000	379,560,565.65	1.42

1.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至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04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31%
报告期内偏离度绝对值大于0.5%的期间数	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

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1.00元。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1.9.2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处罚的情况。

1.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4,246,480.04
4	应收股利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合计		54,246,480.04

1.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三部分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

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富天益货币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1.26-2017.12.31	3.3489%	0.0018%	1.2612%	0.0000%	2.0877%	0.0018%
2018.1.1-2018A.3.0	1.8384%	0.0016%	0.6699%	0.0000%	1.1685%	0.0016%
2017.1.26-2018A.3.0	5.2489%	0.0018%	1.9311%	0.0000%	3.3178%	0.0018%

华富天益货币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1.26-2017.12.31	3.5790%	0.0018%	1.2612%	0.0000%	2.3178%	0.0018%
2018.1.1-2018A.3.0	1.9650%	0.0015%	0.6699%	0.0000%	1.2950%	0.0015%
2017.1.26-2018A.3.0	5.6142%	0.0017%	1.9311%	0.0000%	3.6830%	0.0017%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